

一、講道的定義

1. 字典的定義：講解經義或宗教教義。
2. 聖經的定義：傳講神的道。
 - A. 對外傳福音。
 - B. 對內牧養。

二、講道的目的

1. 領人歸向神。
2. 福音的廣傳。
3. 生命的改變。

三、講道者的態度

1. 重視講道的職分。
2. 學習講道的方法。
3. 祈求講道的恩賜。

四、講道者的裝備

1. 正確信仰與信心。
2. 自覺自己的使命。
3. 充實自己的知識。
4. 重視靈修生活。
5. 祈求聖靈充滿。
 - A. 聖靈是奉差遣的證據。
 - B. 聖靈參透萬事。
 - C. 講道乃是倚靠聖靈的大能來證實真理。
※眾人很希奇耶穌的教訓。

五、講材的來源及運用

1. 講材的來源蒐集
 - A. 整本聖經。
 - B. 天地萬物。
 - C. 生活體驗。
 - D. 有益書籍。
2. 講材的運用原則
 - A. 適合講道的主題。

- B. 適合自己的程度。
- C. 適合聽眾的程度。
- D. 切合實際的需要。

六、組織講章的重要

1. 對講道者—容易講述、理論清楚、避免遺漏、便利存查（作記錄）。
2. 對聽道者—容易聽懂、容易牢記、容易筆記、段落分明，融會貫通。

七、講章的結構—題目、引言、本論、結論。

1. 題目—沒有題目就沒有目標。題目是講章的名子與記號。

- A. 定題目的目的：
 - a. 好題目會引人注意與興趣。
 - b. 題目標示出講道與聽道的方向。
 - c. 題目有助整合與記憶講章內容。
- B. 定題目的原則：
 - a. 主題單一。
 - b. 縮小範圍。
 - c. 簡潔淺易。
 - d. 有吸引力。
 - e. 有真理性。
- c. 如何定題目：
 - a. 以經句為題目。
 - b. 以聖經的事蹟為題目。
 - c. 以時事的需要為題目。
 - d. 以信徒的需要為題目。

2. 引言—講章的媒介、先鋒、開場白。

- A. 引言的目的：
 - a. 引言必須吸引人，並破題讓人對這個題目有興趣。
 - b. 引動聽眾聽道的動機，引發聽眾關注自我的需求。
 - c. 引導進入本論，使聽道與講道的律動自然流暢，步步引人入勝。
- B. 引言的方法：
 - a. 引用經文。
 - b. 引用時事。
 - c. 引用故事。
 - d. 解釋題目。
 - e. 感觸感想。
 - f. 名人名語。
 - g. 問題導入。

C. 引言的原則：

- a. 要與主旨題目或本論有關。
- b. 單一思想、簡要精確。
- c. 具有延展性、啟發性。

3. 本論—是主題或中心思想所在，對中心論點作出論證。

- A. 目的—教訓、勸勉、警戒、安慰…。
- B. 大綱—為何（目的）、如何（方法）、勉勵（實踐）。

◎題目：當孝敬父母

◎大綱：一、為何孝敬—目的

1. 為報答親恩（提前五 4）
2. 因神的命令（出廿 12）
3. 神應許祝福（弗六 1-2）

二、如何孝敬—方法

1. 尊敬父母（利十九 32；王上二 19）
2. 聽從父母（弗六 1；撒十七 17-22）
3. 奉養父母（可七 10-13；創四十七 12）

三、勉勵孝行—實踐

1. 大衛的模範（撒廿二 3-4）
2. 耶穌的模範（約十九 25-27）

4. 結論

A. 結論的意義—是用來結束講道的。

B. 結論的原則：

- a. 結論必須簡潔有力，總結、提醒聽眾全篇的要旨。
- b. 結論不能沖淡本論，讓聽眾聽完結論後，受感動立即去實行。

◎以上述題目作結論：當孝敬父母

結論：戲笑父親、藐視而不聽從母親的，他的眼睛必為谷中的烏鴉啄出來，為鷹雛所吃（箴卅 17）。

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弗六 1-2）。

八、釋經的方法：歸納法

1. 什麼是歸納法：

英文的 Inductive（歸納）源自於拉丁文的 in-duce，為「帶進」的意思。也就是由「具體事實」帶進「一般原則」或「真理」的方法。

2. 歸納法的步驟：觀察→解釋→應用

A. 觀察：先由速讀與精讀，看清楚聖經說了哪些**事實**？

◎運用「六何」分析法，來觀察事實。※亞伯蘭下埃及（創十二 10-20）
何人——有哪些主要人物？（背景、品德、信心、結局…等）。

何事——發生甚麼事，主旨是甚麼？

何時——甚麼時候發生？與何重要事件時間背景有關？

何地——在什麼地方發生？地點的背景有何關係？

為何——發生的原因是為何？。

如何——結果及影響如何？

B. 解釋：再明白這些經文對當時人與現代人的**意義**是什麼？

C. 應用：最後找出這段經文對我們個人的生命與生活**應用**。

3. 簡單的方法：進入歷史（觀察、解釋）→走出歷史（應用到現今）。

九、講章的寫法

◎人物講章、事蹟講章、經文式講章、解經式講章、專題式講章。

1. 人物講章

聖經中有許多人物，這些人物有好的，也有壞的，好人可以做我們的榜樣，壞人可以做我們的鑑戒。以人物為題材而組織的講章，稱為人物的講章。

A. 列出人物的優、缺點。

B. 探討其行事的結果。

C. 提出屬靈的教訓。

◎例一：愚頑人拿八

經文：（撒下二十五 1-38）

一、他的缺點：

1. 剛愎兇惡。
2. 忘恩負義。
3. 以惡報善。
4. 貪食醉酒。

二、結果：被神擊打而死。

三、教訓：

1. 言行要柔和謙卑。
2. 要知恩圖報。
4. 要以善待人。
5. 勿貪食醉酒。

◎例二：撒該得救恩

經文：（路十九 1-11）

一、他的優點：

1. 迫切的想見主耶穌。
2. 歡歡喜喜的接待主。
3. 在主前切實的悔改。

二、結果：救恩臨到他的家。

三、教訓：

1. 當尋求主。
2. 當接待主。
3. 當切實悔改。

2. 事蹟講章

講章的內容取材自聖經中的某一段歷史事蹟或神蹟，以講故事的方法發揮，宣揚主道，以提出其中的教訓。

A. 講述事蹟應注意的事項如下：

- a. 不要太長。
- b. 不可誇張。
- c. 講得生動。

B. 事蹟的講章是一種簡單且有效的講道方式，其構造要點如下：

- a. 敘述事蹟的經過。
- b. 檢討事蹟的原因。
- c. 查明事蹟的結果。
- d. 提出事蹟的教訓。

◎例一：亞干犯罪

經文：(書七)

一、犯罪的原因——違背神的命令。

二、犯罪的經過——看見→貪愛→拿去→藏著。

三、犯罪的結果

1. 攻城失敗，連累百姓死了卅六人。
2. 神不聽他們的禱告。
3. 在仇敵面前站立不住、轉被逃跑，神不在與之同在。
4. 自取滅亡，連累家人一起受刑罰。
5. 所得之物，以及他所有的都燒滅。

四、事蹟的教訓

1. 不可違背神的命令。
2. 犯錯了要知錯悔改。
3. 不可體貼隨從情慾。
4. 要治死私慾免犯罪。

◎例二：迦南婦人為女兒求主

經文：(太十五 21-28)

一、經過——略述。

二、原因：

1. 她相信耶穌是救主、是基督。
2. 她知道要向耶穌呼求得幫助。
3. 她自覺不配，謙卑祈求。
3. 她有不屈不撓的信心。

三、結果：

1. 起初耶穌一言不答—信心的突破。
2. 然後耶穌故意拒絕—信心的操練。
3. 最終因她的信心，蒙主成全所求—信心的果效。

四、教訓：

1. 要相信耶穌為救主。
2. 要迫切的祈求主。
3. 要謙卑的祈求主。
4. 要不灰心的祈求。

3. 經文式講章

經文式講章就是根據少數幾節經文，依照經文的內容、順序訂定大綱而寫成的講章。

A. 經文式講章的特色：

- a. 所採用的經文極短，只要一、二節經文，就可以寫出一篇講章，易於準備。
- b. 講章的分段、大綱的編排，全部按照經文本身，內容的充實，是根據大綱而發揮，容易講解。
- c. 以經文的前後順序為大綱的順序，因為經文簡短，聽眾容易了解，容易記憶。

B. 經文式講章的形態

- a. 根據經文中明顯的字句而編訂大綱。
- b. 根據經文的主旨含意而編訂大綱。
- c. 根據不同的經文，以同一個字根的字義（字句）而編訂大綱。

◎例一：信而受洗必然得救

經文：(可十六 16)

一、信—信甚麼？

1. 相信耶穌唯獨一的救主。
2. 相信真教會是神的教會。

二、受洗：

1. 功效：
 - a. 使罪得赦。

- b. 得以重生。
- c. 歸入基督。
- d. 成為神子。

2. 方法：

- a. 奉主耶穌聖名。
- b. 面向下低下頭。
- c. 全身浸入活水裏。

三、得救：

- 1. 從罪裏被救出來。
- 2. 救我們進入天國。
- 3. 得聖靈作為憑據。

◎例二：真實的虔誠

經文：(雅一 26-27)

一、心口的一致 (26) — 要勒住舌頭。

- 1. 不是自己以為虔誠—是有真實的見證。
- 2. 不要欺哄自己的心—內外要一致。
※這人的虔誠是虛的。

二、愛心的實踐 (27a) — 看顧患難中的孤兒寡婦。

- 1. 律法的規定與教導—生活教導，將心比心。
- 2. 有世上財物，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恤的心？

三、聖潔的生活 (27b) — 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

- 1. 愛世界的和愛神的反對。
- 2. 但以理立志分別為聖。
- 3. 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

4. 解經式講章

經文式和解經式講章的分別，前者是從較短的經文中取材，後者是從較長的經文取材。解經式的講道是講解所選定的某一段經文，將該段經文加以分析、分段，整篇講章的內容都是闡明該段經文，如有引用其他經文、比喻、神蹟或事蹟，也是為強化該段經文所要表達的真理。

A. 解經式講章的特色

- a. 內容來自經文本身
- b. 分層解釋經文的意思
- c. 忠於經文原意

B. 解經式講章的優點

- a. 講章是根據經文而來，講詞有所根據，不會雜亂無章。也不會根據個人獨特的觀點，斷章取義，謬解聖經。

- b. 有系統的探究神的話，並加以詳解，可促進信徒們在聖經的知識上，有系統的長進。
 - c. 正確的解經講道，發掘聖經的真理寶藏，可激發信徒研究聖經的心志，藉此鼓勵信徒重視聖經，有興趣研讀。
 - d. 正確的解經講道，詳述聖經的倫理準則，能促使信徒照所聽的真理去實行，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在黑暗的世代中像明光照耀，過著榮神益人的生活。
- C. 解經式講章的寫法
- a. 細心研讀。
 - b. 思考默想。
 - c. 編出經文的撮要。
 - d. 生活運用。

◎例一：神創造天地

經文：(創一 1-25)

一、神如何創天地 (1-2)

- 1. 藉著神的靈。
- 2. 憑著神的話。
- 3. 從無中生有。

二、神的創造是豐富有秩序的 (3-25)

- 1. 第一日造光。
- 2. 第二日造空氣。
- 3. 第三日造青草、菜蔬、樹木。
- 4. 第四日造太陽、月亮、星宿。
- 5. 第五日造魚族、飛鳥。
- 6. 第六日造牲畜、昆蟲、野獸、人類

三、神的創造是完美完全的

- 1. 神看所創造的是好的。
- 2. 神所造的都各從其類。

結語：神的創造讓人知道神的事—顯出神的永能與神性。

◎例二：人生的兩條門路

經文：(詩一 1-6)

一、義人的道路 (1-3) — 蒙福的門路。

- 1. 義人的消極行為 (1) — 三不。
 - a. 不從惡人的計謀。
 - b. 不站罪人的道路。
 - c. 不坐褻慢人的座位。
- 2. 義人的積極行為 (2)。

- a. 喜愛律法。
- b. 晝夜思想。
- 3. 義人蒙福的形容 (3)。
 - a. 像一棵樹栽於溪水旁。
 - b. 按時候結果。
 - c. 葉子不枯乾。

※凡他所作的，盡都順利。

二、惡人的道路 (4-5) — 招禍的門路。

- 1. 惡人的行為 (4a、1) — 「惡人並不是這樣」 — 惡人與義人正好相反 (1)。
 - a. 墮落是漸進的，越來越惡，越陷越深 — 「從」 → 「站」 → 「坐」。
 - b. 「計謀」尚未犯 → 「道路」正待犯 → 「座位」同犯了。
 - c. 「惡人」心中沒有神的人 → 「罪人」偏離正路的人 → 「褻慢人」輕慢神的人。
- 2. 惡人招禍的形容 (4b) — 不像義人的結局。
 - a. 不是樹乃是糠粃。
 - b. 被風吹散。
- 3. 惡人的結局 (5) — 必受審判，在義人會中站立不住。

結語：(6)

- 1. 耶和華知道義人的道路。
- 2. 惡人的道路卻必滅亡。

※世上只有兩條門路，兩種結局，你選擇哪一條門路呢？

5. 專題式講章

專題式講章是以一個中心思想為主，而加以發揮、闡述的一種講道方式。它的結構綱要（大綱）是根據題旨（題目的字意或含意），加以發揮分析而獲得。這種講章的用途最為廣汎，形式也較自由。

A. 專題式講章的特色

- a. 以講題所釐定的方向來編定大綱。
- b. 講章有邏輯性的架構。
- c. 講章內容不受經文限制。
- d. 自由定題發揮。

B. 專題式講章的優點

- a. 可以配合環境的實際需要（教會的活動、節期、慶典、社會百態等）來訂定題目。
- b. 範圍寬廣，講道者容易將自己的思想和見解加以發揮。
- c. 容易把握中心思想，根據邏輯的原理發揮，可以講得生動有趣，引起聽眾的共鳴。
- d. 講道者若熟讀聖經，有健全的靈修生活，專題式講章是即席講道或演講最佳的模式。

C. 專題式講章的缺點

- a. 容易以自己的主張、見解，謬講神的道（它的優點也是缺點）。
- b. 容易利用聖經為工具，來證明自己的立場。
- c. 只引用一二節經文，容易疏忽對整段聖經深入的研究。
- d. 講道者若沒有搜集豐富的資料，很容易成為有骨沒有肉的講章。

D. 專題式講章的型式

- a. 例證式——引證實例（人物、事蹟）來證明所主張的真理。
- b. 答覆式——題目是一個問題，針對問題提出答案。有三種型式：怎樣型，為什麼型，是什麼型。
- c. 發問式——針對你的題目自問自答，先發問：為何？如何？再列出結果，或以比較結束。
- d. 心得分享——將讀經的心得提出幾點，與會眾分享。

◎例一：不因酒錯誤

引言：酒能使人褻慢，濃酒使人喧嚷；凡因酒錯誤的，就無智慧（箴廿1）。

一、酒的毒害

1. 從道德來說：酒能傷德。
2. 對身體來說：酒能傷身。
3. 對錢財來說：酒能傷財。
4. 對家庭來說：酒能傷家。
5. 對信仰來說：酒能傷靈。

◎ 醉酒者不能承受神的國。

二、醉酒之描述

1. 咬你如蛇，刺你如毒蛇。
2. 眼必看見異怪的事。
3. 心必發出乖謬的話。
4. 像躺在海中。
5. 像臥在桅杆上。
6. 失去知覺，愚昧無知。

三、人物的實例

1. 挪亞因酒赤身。
2. 羅得因酒亂倫。
3. 暗嫩飲酒時被殺。
4. 伯沙撒王因用器皿飲酒惹神怒而死。

四、當戒酒

1. 不可流連、尋找。
2. 不可觀看。
3. 不和喝酒的人交往。

4. 求聖靈充滿，除死酒慾。

◎例二：與我有益的事

引言：什麼事才是與自己有益的呢？（林前六 12）

一、諸般勤勞與我有益（箴十四 23）

1. 殷勤人的手必掌權，懶惰的人必服苦。
2. 耕種自己田地的，必得飽食。追隨虛浮的、足受窮乏。

二、親近神與我有益（詩七十三 28）

1. 進入神的聖所禱告思想。
2. 但以理素常一日三次禱告神。

三、得智慧指教與我有益（傳十 10）

1. 神智慧的指教。
2. 人智慧的指教。

四、受苦與我有益（詩一一九 71）

1. 未受苦以前走迷了路，現在卻遵行你的話。
2. 主所愛的祂必操練，管教。

五、活出基督與我有益（腓一 21）

1. 不要在像沒有信主的人，要學像基督。
2. 思念→追求屬天的事，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活著是基督，死了就有益處。

九、聲音與姿態

1. 聲音

A. 發音正確清楚

發音要清晰、正確、流利，話語要純正、真誠、自信、和氣，不可鄙俗、譏諷或帶語病。宣布經文章節要清楚速度適宜，最好宣布兩次。

B. 適宜的聲調

- a. 配合內心的情緒。
- b. 配合會場的環境。
- c. 配合講章的程序。

2. 姿勢—動作的狀態。

A. 動作的價值：

- a. 合宜的動作可以加強講道者的力量與自信。
- b. 合宜的動作可以掌握聽道者的注意力。
- c. 合宜的動作對於意見的表達有所助益，就好比我們說：「一個很大的東西」，如果在說「很大」的同時還張開雙手示意，會加強印象。
- d. 動作是人品格的表現，講道者上台時，若態度驕傲必然引起反感，態

度膽怯也易令人輕看，聽道者不只是對講詞有所反應，就連動作也會有所迴響！

B. 合宜的姿態：

- a. 態度要敬虔、可親、從容，不要顯出驚懼與膽怯，無故搖動身體。
- b. 兩腿要站直，兩腳與肩膀同寬，不宜站太開，也不宜合攏或交立。
- c. 兩手要輕鬆自然的放在桌上，或身體兩旁，方便於手勢隨時應用。
不要以手搔頭，手插在口袋中，兩手交叉胸前，聳肩插腰。
- d. 兩眼炯炯有神，講道者應善用眼睛「講」道，眼睛不要羞於見人面，不可只低頭或頻頻看講章，不可只是看天花板、時鐘、窗外。要常看會眾，來表達您的真誠。每望一次不必太久，幾秒鐘就轉到別人身上，與會場的每一個人都應有所交流，必有助於道理的傳遞。
- e. 臉部的表情順其自然，隨著講道內容來變化臉上表情，但要自然莊重。

十、登臺前的準備

1. 心靈的準備：當把講章再溫習一次，禱告倚靠神，安靜自己的心靈。
2. 身體的預備：不要忙於雜事，使身體休息，預備好精神。
3. 用品的檢查：聖經、讚美詩、講章、手錶、手帕、眼鏡、水杯…等。
4. 儀容的檢查：領帶是否帶正，鈕扣是否扣好，鞋帶是否綁好，頭髮是否梳好。

十一、注意事項

1. 豐富的講道：有道又有理。
 - A. 言之有物、言之有理、言之有用。
 - B. 講聽眾所需要的、講心所感動的。
 - C. 用真實的材料、用你明白的經文。
2. 多講正面，少講負面；多造橋，少築牆。
3. 多安慰，少責備；多鼓勵，少批評。
4. 多講神的愛，多光明願景，少黑暗描述。
5. 存心謙卑，溫和柔順。
6. 勿講「自己」的道，卻用聖經來背書。
7. 勿誇耀自己，提個人隱私，講個人政治立場。
8. 不能將講台當砲台（出氣），不能將講台當舞台（耍戲、表演）。